

废弃小煤矿吞噬放羊人

矿主“偷工减料”担责任

本报96706热线消息(记者王颜 通讯员毛清志)一个已被关闭的非法小煤矿,由于存在安全隐患,致使被封闭3年后夺走了一条人命。法院依法判决三名被告赔偿原告人8万余元。

据办案法官介绍,2000年至2001年间,陈某、于某等三

人在宁阳县某村的空闲地非法采煤。2001年9月被有关部门取缔并被勒令填平、封闭煤矿。2004年5月的一天,家住该村的姬某赶羊经过井口时,踏上了井口的封闭物。不料,井口封闭物突然塌毁,致使姬某坠井身亡。

经公安部门现场勘察,3

名被告并未按要求将非法开采的煤井填平夯实,只是将该废弃井井口用木材覆盖,在木材上用水泥、石子和沙子砌平,进行简单封盖,正是这一偷工减料的行为,给这次坠井事故埋下了安全隐患。

2007年,法院审理认为,致姬某坠井身亡的废弃煤井,是

被告陈某等3人合伙非法开挖。3名被告作为该非法煤井的开采者和煤井填平封闭的义务者,对姬某坠入此井身亡,给姬某亲属造成的各项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。法院于是依法判决陈某等3人赔偿原告人姬某的家属8万余元。

判决书生效以后,3名被

告没有履行相关义务。后经详细调查,发现被告因非法开矿而负债累累,均无可供执行财产。2010年11月18日,在执行人员的主持下,双方达成和解协议,受害人家属放弃部分赔偿金,被执行人各自借款凑了3.2万元现金,一次性给了受害人家属。



联通3G手机拍客

该图片由联通3G手机拍摄

车祸将马路完全堵死。本报记者 胡修文 摄

车多道路窄

一场小车祸堵车两公里

本报96706热线消息(记者胡修文 见习记者王鹏)

11月21日下午,泰新公路崔家庄段发生了一起车祸,由于清理不及时,导致该路段的上百辆车堵了两公里。

21日下午2点左右,记者在泰新公路崔家庄路段看到,一辆电动车倒在路上,旁边斜停着一辆中型货车,车头的左前部有所损坏。在货车后面,一辆重型吊车的吊钩将货车车斗撞凹进去,现场一片狼藉。

据目击者崔先生介绍,下午2点左右,这辆重型吊车与中型货车发生追尾,导致货车偏离车

道,将迎面驶来的电动车刮倒。“电动车上一老一少都受了伤,坐在车后的小孩有六七岁左右,头部受伤,现在受伤的那两个已经被救护车拉走了。”崔先生说。

记者看到,以十字路口为界,东西两个方向的车不下百辆,排成了一条长龙,约有2公里长。不少轿车试图从卡车旁边空隙驶过去,没想到却越堵越严重。有的司机焦急地摁着喇叭,有的司机则不时地从驾驶室探出头来查看情况。“听说司机和伤者都去医院了,在车祸原因查清楚之前,大家都不敢动他们的车辆,害怕破坏现场,所以只能眼巴巴地等着。”

货车司机孙先生无奈地说,如果能够倒车的话,旁边还有一条小路能够绕过去,但由于车越堵越多,现在进退两难了。一家商店的老板崔女士告诉记者,这起车祸不算太严重,但没想到造成这么长时间的堵车。“该路段经常发生车祸,一个小小的事故就会造成堵车。可能是因为路面太窄,经过这个路段的车辆特别是拉货的卡车非常多,一旦出了车祸,很容易出现堵车。”崔女士说。

差不多一个多小时后,车祸现场才被清理完毕,被堵的车辆开始慢慢移动。下午3点10分左右,该路段恢复畅通。

货车司机孙先生无奈地说,如果能够倒车的话,旁边还有一条小路能够绕过去,但由于车越堵越多,现在进退两难了。一家商店的老板崔女士告诉记者,这起车祸不算太严重,但没想到造成这么长时间的堵车。“该路段经常发生车祸,一个小小的事故就会造成堵车。可能是因为路面太窄,经过这个路段的车辆特别是拉货的卡车非常多,一旦出了车祸,很容易出现堵车。”崔女士说。

差不多一个多小时后,车祸现场才被清理完毕,被堵的车辆开始慢慢移动。下午3点10分左右,该路段恢复畅通。

市井故事

渔网缠住游船 游客被疑偷鱼

晚上,泰城几名青年在大河水库驾船游玩,没想到被水库里养鱼的渔网缠住了游船发动机,后来竟被附近村民误认成了偷鱼贼。

泰城4名青年购买了一艘游船,由于他们白天都忙于工作,就在晚上到大河水库玩游船。

11月20日,他们第二次来水库玩船,一开始还不敢往水深的地方去,后来由于玩熟练了,就开船来到了水库深处。由于他们不熟悉水势,也不了解水库里还有渔民养的鱼,结果游船撞上了渔网,发动机也被渔网缠住了。

附近村民听到轰鸣的发动机从养鱼的地方传来,以为是有人在偷鱼,于是马上报警。晚上11点多,民警赶到案发现场,在水库东侧的文化长廊附近,发现岸边有4名男青年站在一艘游船旁。警方经过仔细侦查,没有在游船内发现用于捕鱼的器具,才发现这是一场误会。

粥店派出所民警提醒市民,大河水库水深危险,尤其是在冬季,市民尽量不要在水面上驾驶游船玩耍或是进行捕捞等活动。

本报记者 陈新 通讯员 赵锋

缓刑期间再伤人 新账旧账一起算

按说在缓刑期间应该老老实实做人,没想到新泰一男子却不思悔改,缓刑期间又伙同他人聚众斗殴,再次触犯法律。这次,这名男子受到了法律的严惩。

办案法官介绍,2008年9月28日,被告人因聚众斗殴,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3年,缓刑3年。

缓刑期间王某仍不思悔改,继续飞扬跋扈,2010年2月18日,王某因琐事与他人发生争执,遂纠集多

人对对方进行殴打,致多人受伤。案发后,王某被公安机关抓获。

11月19日,新泰市法院审理认为,被告人王某无视法律规定,伙同他人聚众斗殴,扰乱社会公共秩序,其行为构成聚众斗殴罪。因被告人王某在缓刑期间重新犯罪,应依法撤销缓刑,并与原判有期徒刑进行数罪并罚,依法判处有期徒刑5年。

本报记者 王颜 通讯员 徐晓伟 魏华庆

泰山天外村商务会所

11月22日隆重开业

开业期间惊喜

送不停.....

全国足疗保健品牌
重庆家富富侨落户泰城
富侨天外村店、富侨丽景店、
四星标准的客房同时开业!

地址:龙潭路75号(天地广场南临) 电话:8589001 8527888